

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珠建科〔2022〕3号

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《珠海市绿色建筑评审要点》的通知

鹤洲新区筹备组、各区（功能区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，各建设、设计、审图、施工、监理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《广东省绿色建筑条例》和《广东省绿色建筑设计规范》，进一步加强我市绿色建筑全过程监管，指导我市绿色建筑评审工作，我局组织编写了《珠海市绿色建筑评审要点》，现予发布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珠海市绿色建筑评审要点

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1月5日

（联系人：张工；联系电话：2661183）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